

青海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关于金瑞矿业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复函

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《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收悉。经核查，现就询征事项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贵公司控股股东，截至目前，不存在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贵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